

第一章 导 论

轻声是现代汉语语音系统中的一个重要特征，而且是一个重要的功能结构单位，一种不可或缺的指称区别手段。轻声从本质上来讲，是一种韵律。语言学中的所谓韵律，主要是指非线性的、以不同层级的语音单位为载体的音频、音时和音量特性。韵律与音色一样，是语音的本质特征，因此韵律作为一种重要语音特征和手段，是世界语言的共性。从功能来说，或者更严格地从指称的区别功能来说，语言中的韵律可以分为功能性韵律和非功能性韵律。功能性的韵律如声调、长短元音、轻重音等；非功能性韵律如节奏配列、固定的依附性韵律、个性化韵律特征等。简单来说，功能性韵律是具有表达语义功能的韵律，或者表达词汇意义，或者表达结构意义或语法意义；非功能性韵律没有这种别义功能，但有调节节奏和表达情绪等功能，比如说不同语言有不同的腔调，演说、广播、朗诵、教学、致悼词等绝对一听就能听出来，这种区别就是非功能性韵律的区别。韵律作为语言的一种共性，意味着世界语言无不使用韵律作为语音手段，只是使用的范围和程度不同罢了。比如没有一种语言没有语调，语调即表示说话者主观情绪和态度的意义的手段。

汉藏语言是一种韵律化的语言，所以称为韵律化语言，是因为：第一，汉藏语言使用韵律的手段较多；第二，汉藏语言使用韵律的频度远远超过印欧语言。比如使用以音频为基础的声调，在语音层面上覆盖到每一个音节，在语法层面上覆盖到每一个词

素、词、词组和句子；第三，所使用的韵律常常具有独立表达功能，比如每一个声调都有独立的别义功能，与一些多音节语言具有对比性的声调系统不同，对比性的声调系统中，每一个声调没有独立功能，别义功能是依靠不同声调组合的对比形式体现的；与所谓的重音系统也不同，因为重音的出现也是随机性的，除了所谓的非功能性固定重音外，功能性重音并不是每一个音节都必然出现的。同理，与元音的长短系统也不同，因为作为具有标记的长元音，也不是每个音节都必然出现的。由此可见，汉藏语言作为韵律化的语言，基本上是由声调这种韵律特征来体现的，汉藏语言中的轻重系统和长短系统，本质上与印欧语言没有差别。

现代汉语中不同方言都有使用轻声的现象，但使用的情况却不完全相同。从功能性轻声的角度来说，有的方言只使用固定的轻声，类似节奏，与印欧语言中所谓固定重音相仿；有的方言主要使用表达语法意义的轻声；有的方言不使用功能性的轻声。一般来说，现代汉语方言中比较全面和系统地使用轻声表达词汇意义的现象还是比较少的。因此，现代汉语普通话中的轻声现象，不能不引起研究界的重视，而且由于普通话轻声的特点，这种研究不仅具有汉语史、汉语方言、普通话规范、语言教学等学术和应用价值，而且具有理论意义。

现代汉语的轻声从所谓推广“国语”的时代起，就开始了研究，已经有半个世纪以上的历史。20世纪20年代，赵元任（1922）第一次提出“轻声”的概念。赵元任在《国语罗马字研究》中谈声调符号时说：“阴平声加 h；阳平声开口呼的把声母双写，有 i、u、v 的改作 y、w、yv；赏声把主要元音双写；去声不用符号；入声也加 h，在字典和教科书里加 h'；轻音字永远轻读的也用去声符号（就是不用符号）。偶尔轻读仍照原来声调写（这类字的轻音本来是中性的短音，去声的音高也是不高不低，读短些也差不

多。例如‘先生’中的‘生’是轻音 所以就‘先胜’念快了差不多)”他在次年出版的《国语新诗韵》(1923)中非正式地使用了“轻声”这个名称：“凡是音轻读的时候，都不照原来的读，但只用一种不高不低的‘轻’声含含糊糊的带过去。”之后 国语发音学著作一般用“轻音”这个名称，赵元任还提出了“活轻音”的概念：“一个词儿头上的音大概是强的，轻音则都在末了。不过有些词儿的轻音是一定的，有些是活动的。”“轻声”这一名称在《新国语留声机片课本》(赵元任，1934)中正式替代了“轻音”，并一直延续下去 但仍有人主张应该叫作“轻音”)。20世纪20年代开始，先贤开始研究国语发音学，后觉(1926)、赵元任(1929、1934)、张洵如(1947)等人都先后对轻声进行了研究和探讨。从50年代以来，随着普通话的推广、语音学的发展和实验语音学的建立，轻声研究逐渐成为语音学特别是实验语音学研究的重点，无论是研究内容还是研究方法都有了长足的进步。

从研究的内容来看，有徐世荣(1956)、厉为民(1981)、殷作炎(1982)、鲁允中(1995)等对普通话轻声词的全面考察分析；有陈国(1960)、金有景(1984)、李荣(1987)、赵杰(1996)、李思敬(2000)等学者对轻声历史源流的探讨；有江成(1956)、宋欣桥(1990)、晓东(1998)、张舸(1998)等对轻声规范问题的研究；有徐世荣(1957)、蒋维崧、殷焕先(1957)、承馥(1959)、米青(1986)、邵敬敏(1999)等对于轻声教学问题的研究；有张洵如(1956)、林焘(1957、1962)、徐枢(1981)等关于轻声功能的研究；有扎多延柯(1958)、斯基式涅夫(1959)、林茂灿、颜景助(1980、1990)、林茂灿、颜景助、孙国华(1984)、高玉振(1980)、林焘(1983)、曹剑芬(1985、1995)、巴维尔(1987)、王韞佳(1996)等关于轻声声学特征和性质的研究；有石汝杰(1988)、王嘉岐(1994、1996)、曹德和(1998)、王韞佳(1998)、

邢向东（1999）对方言中轻声现象的研究。这些研究可以说琳琅满目，成绩斐然，为现代汉语的轻声研究打下了雄厚的基础。但统观整体，却发现这些研究中存在着较大的分歧，甚至对轻声是什么语音现象这些基本概念问题，都有不同的认识。比如：

第一，轻声究竟是什么语音要素构成的？有音长说、音强说、音高说、综合说等等。可见，轻声定性问题没有解决。

第二，轻声在音系学中是什么语音功能单位？有声调说、变调说、轻重说、强弱说等等。可见，轻声的定位问题没有解决。

第三，轻声作为现代汉语中一种功能性负担较轻的语音要素，在普通话规范读音中应该占什么地位？对普通话以北京话的语音为标准音的语音规范有不同的看法：严格论者认为轻声与四声等价；宽松论者认为是北京话中非规律性的特殊语音现象，没有规范价值。可见，轻声的应用问题也没有解决。

《汉语拼音方案》中对轻声的非科学和模糊处理，就是上述问题的集中体现。为什么一种很明显的语音现象会产生如此大的认识上的分歧呢？应该说有以下三点原因：

第一，研究对象的混乱性。不同的研究者把不同来源、不同性质、不同形式、不同功能、不同层级、不同意义的轻读现象混为一谈，一律视为轻声。完全从形式出发，甚至把形式都不相同的东西（比如所谓的轻音或节奏或逻辑轻读），也视为轻声，这就像将英语中表示名词多数的-s和表示动词第三人称单数的-s，放在一起研究一样，难以令人理解。

第二，研究目的的差异性。比如将声学研究和语音研究、节奏研究和功能研究、音系学研究和语音学研究、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混为一谈。从不同的目的、不同的角度、不同的需要出发，不可能达到统一的认识。

第三，研究方法的多样性。比如定性和定量的方法、实验和

听辨的方法、个案调查和社会调查的方法、口语抽样和文献抽样的方法等等。即使以实验方法来说，对样本数量、抽样方法、抽样的标准等都有不同选择和规定。使用不同方法得出不同的结论，是一个科学研究中常常会遇到的问题。

这就激励我们对现代汉语的轻声做进一步的研究和探讨。研究现代汉语轻声的定性、定位和规范问题。我们将探讨现代汉语轻声的特点，研究现代汉语轻声的类型和系统，确定我们研究的对象、目标和方向；采取与前人不完全相同的实验方法和听辨方法为轻声定性；以现代音系学的理论为指导，以现代汉藏语言的共性作比较，研究现代汉语轻声的系统特征和功能属性；由于现代汉语轻声的随机性和变异特征，我们通过社会调查的方法，对现代汉语轻声的历史变化和社会变异进行社会语言学的研究。在轻声的变异研究上，以年龄、性别、文化程度、家族在北京定居的时间等不同社会变项，进行具有统计价值的社会调查，从社会变异中探求轻声发展变化的源头和信息，同时也探讨所谓轻声去化的社会变异现象；在轻声的变化上，通过辞书，即《现代汉语词典》不同版本的比较、其他轻声资料与《现代汉语词典》的比较以及对北京人口语情况的调查，对确定的时段进行断代观察，以半个世纪的时间，进行轻声的中观变化研究。这里我们把这种将变化和变异结合起来的研究，称为动态研究。

一 轻声的特点

轻声是汉藏语言的一种共同的语音现象，但不同的语言甚至不同方言的轻声都有较大的差别。认识现代汉语轻声的特点，是解决上文提到的定性、定位和规范三个问题和克服研究对象、目的和方法分歧的基础。

（一）发生上的多源性

现代汉语的轻声虽然具有相同的语音形式，却有不同的来源。大致可以分为四种：第一，自然形成。指一些语法标记（助词、语气词等）和虚词素（子、儿、头、方位词素、趋向词素等）。这种轻读现象，汉藏语言中大量存在，即使国外语言中也是常见的现象。这是语言中虚实意义在信息传递过程中的自动轻重调节，也是实义信息强于虚义信息的一种表现，或者说话语的信息主要是由实义单位传达的，实义单位之间的关系受到标记、结构和语义三重控制，因此作为虚义单位的标记在表达功能上比实义单位传递信息的负担要轻。第二，节奏调整。指一些重叠词和重叠格式（奶奶、姐姐、看看、走走、看不看、走一走等）。重叠具有语音上的回旋性和反复性，调整轻重可以加强节奏感，避免平直呆板。第三，影响移植。指与满语或阿尔泰语言接触，受到这些外来语词轻重节奏的深层影响，在本族语词中的一种反映。如“福·分”、“就·合”等。第四，辨义需要。指同音词的分化现象。如“大方一大·方”、“爱人一爱·人”等。第三和第四种来源有因果关系，这类因接触关系产生的轻声，从初始感知来说，是非功能性的，目前大量无辨义对象的轻声词的存在就是明证。随着轻声感知的固定化，轻声才逐渐成为一种别义的功能性语音手段，有意识地与同音的重读词区别开来。前两种来源的轻声是有规律性的，也即强制性的或可预期的，后两种轻声则是无规律性或随机性的，也是不可预期的。

（二）结构上的层级性

现代汉语的轻声使用于语言结构的不同层级。比如使用在句子层面上的轻声语气词，使用于词组层面的轻声助词，使用于词层面的轻声虚词素、重叠语素和一般语素。不同层级的轻声功能并不相同。使用于句子和词组层面上的轻声功能负担小，没有辨

义功能，只是一种附属语音特征，可以称为非功能性轻声。词层面上的轻声可分两种：出现于虚词素和重叠词素上的，性质和功能与上述句子和词组层面上的轻声相同，只有出现在一般语素上的轻声，才具有辨义功能，是一种功能性的语音手段，也是一种独立性的语音特征，可以称为功能性轻声。不同性质和功能性的轻声虽然形式上相同，却不属于一个系统。

（三）功能上的对比性

功能性语言手段或成分与所表达的意义之间，大致有三种关系，一种是对应关系，即一种语言手段或成分表达一种或几种意义，从功能表达的角度来说，是一种独立或自主的手段或成分，具有独立的示意性。比如现代汉语韵律手段中的声调；一种是对比关系，即一种语言手段或成分不能独立地或自主地表达一定的意义，或者说没有独立的示意性，不同的意义要通过相关形式的比较体现出来。比如英语动词的屈折形态变化，不同的元音或辅音并不固定地表示一定的时态；一种是关联关系，即一种手段或形式必须与另一种手段或形式关联起来共同表达一定的意义，也就是说在示意上只有半独立和自主性。比如现代汉语成对出现的连词（虽然……但是）和副词（既……又）等。现代汉语的轻声是一种对比性的功能手段，与声调和长短元音的对应性手段是不同的。比如同样作为韵律手段的声调，出现在每一个音节（在汉藏语言中大体相当于一个语素）上，一个带声调的音节（除少数同音异义成分外）表示一个意义，换一个声调就表示另一个意义，出现在一个音节上的声调与语义有对应关系；轻声就不同，它与音节没有这种对应的固定关系，一个轻声音节的意义是与相同的重读音节对比后体现出来的。换句话说，一个音节不能随便变读轻声，即使变读轻声也不一定区别意义。

（四）组合上的位置性

现代汉语中作为功能性韵律特征的轻声，具有严格的位置性，即它只能出现在多音节的语素或词中，而且永远不能出现在起首的音节。或者说，轻声的功能负担是受到极大制约的，比印欧语言的重音的功能负担要轻得多，因为印欧语言的重音虽然也是一种对比性功能手段，却可以出现在多音节词的不同位置上。

（五）韵律上的层次性和共生性

任何一种语音都具有音高、音长和音强的韵律特征。汉藏语言是一种韵律化的语言，即较多地使用韵律作为功能性手段的语言，如使用音高手段的声调，使用音长手段的长短元音等，但不同语言或方言使用韵律的性质和方法是不相同的。韵律手段具有层级性，以音长来说，可以使用于音素，即形成长短辅音或长短元音；也可以使用于音节，形成长音节和短音节^①。现代汉语的轻声是音节特征，即在音节层面上使用的韵律手段。一般来说，作为功能性的韵律特征具有独立性，其他的韵律特征则成为附属特征，没有独立性。比如现代汉语的上声比其他三声略长，这个长度就没有独立性，是一种附属特征，上声作为一种声调，音高是主要特征，上声与其他三声的差别是音高的差别，不是长短的差别。而轻声的韵律特征却具有共生性，即音高、音长和音强都缺乏一定的独立性，或者说有一定的模糊性，因此就有上文对轻声的声调说、长短说和轻重说等不同的认识。

元音长短与音节长短没有绝对的关系，将音节长短绝对地归结于元音的长短，是没有根据的，因为壮侗语言中长、短元音出现的音节长度是基本相等的，元音的长度由音节内部调整。藏语的长音节也不完全是长元音构成的，在有持续性辅音韵尾的音节里，元音与韵尾共同分配音节的长度。可见，音长不仅仅是音素特征，也可以是音节特征。

（六）应用上的游移性

这是指功能性轻声在应用上的不稳定性，即有些词可读轻声，也可以不读轻声，比如“技术”“教育”；有些词原来读轻声后来又不可读轻声，比如“近视”“口音”；有些词在一部分人中读轻声，在另一部分人中不可读轻声，比如“报应”“惦记”；有些词在一种场合读轻声，在另一种场合不可读轻声，比如“知道”，单说时一般读轻声，但在“不知道”中一般不可读轻声。可见，现代汉语的功能性轻声不仅缺乏规律性而且具有不稳定性。

我们将根据上述对轻声特点的认识，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对现代汉语的功能性轻声进行定性、定位及其变化和变异的研究。

二 轻声的系统 and 类型

（一）轻声的系统

对语言单位的系统和类型识别，主要是根据形式、意义和功能。从不同的角度识别出来的结果是不相同的。从哪一个角度进行识别，要根据研究的目的和需要。从为轻声定性的角度出发，即要确定现代汉语的轻声是一种什么样的语音特征，进一步确定现代汉语是不是存在不同语音特征的轻声，这要从形式的角度出发。国内外大多数学者认为现代汉语的轻声只有一种形式，即一般所谓的一种读得又轻又短的音节形式，尽管从性质来说，即从主要特征来看，又有音强说、音高说、音长说和综合说等不同的观点，但从整体来说，都认为是一种。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有了“轻声”和“轻音”两分的说法。换句话说，现代汉语中读得轻的音节有两种：一种是“轻声”，一种是“轻音”，理应属于两个系统。据说最早是由陈重瑜提出的，陈重瑜在 1985 年第 4 期《语言教学与研究》上发表的《华语（普

通话、国语)与北京话》中提出：“普通话(或国语或华语)里的轻声词有两点疑难之处。一是同是轻声词有的引起变调，有的没有，原因何在？二是同一个词条有时在一本词典里注为轻声，在另一本词典里又注为非轻声，那么，标准何在？

这两个问题的关键均在于轻声(neutral tone)与轻音(non-stress)之间的关系混淆不清。长期以来轻声与轻音被认为是二位一体，互为因果。但事实上，轻声与轻音是两个独立的特征；轻声的音节也可能带重音，有声调的音节也可能带轻音。词典上轻声词的混乱实为有声调音节轻重读之间的变化，而非有无声调之间的变化。轻重音在华语里是没有区别性的，因此也没有辨义作用。它会随着一些因素的改变而有所变化，但却不影响语义。一个词的熟悉性，句子的语调(intonation)社会因素(如地区)，个人习惯，以及一些副语言性(paralinguistic)的因素(如语气、情感)等等都会影响一个音节的轻重读。认识到轻声与轻音是两个独立的特征后，所谓轻声的变调问题也就迎刃而解了。有声调的音节不论是带轻重音都会引起变调，无声调的音节则不论是带轻重音都不会引起变调。”^①陈重瑜是把不同系统的轻声混为一谈，他没有以科学的手段和资料证明有声调的轻音和无声调的轻声之间的形式差别。

20世纪90年代王志洁提出“无声调的轻声词(包括无本调的轻声词和失本调的轻声词)”和“带声调的轻声词”。并声称这是在陈重瑜研究的基础上的“跟进研究”。他对轻读音节的分类可归纳如下表：

陈重瑜：《华语普通话、国语与北京话》，《语言教学与研究》1985年第4期。

	无本调轻声词	失本调轻声词	带调的非轻声词
词法	<p>i. 某些词的后缀, 如: “子、头”等</p> <p>ii. 某些语法虚词, 如表示人称名词和代词复数的“们”, 同名词、动词、形容词一起连用的“的、得、地”, 表示动词和形动词体貌的“了、着、过”, 以及语气词“啊、吗、啦、吧、呢”等</p>	<p>某些名词, 主要是亲属名词的叠字, 如“爸爸、妈妈、奶奶、叔叔”和“星星、娃娃”里的第二个音节</p>	<p>i. 单音节动词的叠字, 如“说说、谈谈、想想、看看”等中的第二个音节</p> <p>ii. 跟在某些动词后面表示方位、趋向或结果的词素, 如“__上、__下、__里、__边、__面、__来、__去、__起来、__下去”等等</p> <p>iii. 由于语法关系而夹在两个动词之间的“不”字和两个重叠动词之间的“一”字, 如在“出不来、看不起、吃不下”中和在“说一说、想一想、看一看”中的情况</p>
词汇	耳朵、马虎、萝卜	晌午、找补、打点	打手、想法、裹腿

他所作的解释是：“一般语法书和语言教材里常常列出的必读

轻声的词包括下列几种：

- i. 某些词的后缀，如：子、头等；
- ii. 某些语法虚词，如表示人称名词和代词复数的‘们’，同名词、动词、形容词一起连用的‘的、得、地’，表示动词和形容词体貌的‘了、着、过’，以及语气词‘啊、吗、啦、吧、呢’等；
- iii. 某些名词，主要是亲属名词的叠字，如‘爸爸、妈妈、奶奶、叔叔’和‘星星、娃娃’里的第二个音节。

在上述三类里，前两类属于‘无本调’的轻声词，即由于它们所属的词类决定，它们在语句中永远是不能重读的，因而永远是不带调的（atonic）。这里应该设想它们在说话人脑中内存词库里所储存的形式，即尚未经过文字配合和帮助的形式，这样就不会纠缠于它们所依附的文字符号和赋予符号的那些（可能会在其他地方用到的）字调，即所谓的‘本调’。当然所谓不带本调，是指没有像其他词素所带有的那种区别意义的声调，并不等于在语句中没有表层实现的调。其表层实现的调值无疑会同前面所随音节的调值有关，但一定不是变调，而只是一个抽象的、没有固定形式的调依赖前邻环境得以实现罢了。

第三类所不同的是，那些叠字虽然像一个词缀，但其词素本身同词里的第一个词素的意义应该是一样的，所以我们可以将这些叠字看作失去了本调。

这里需要特别提出的是下面三类在传统上一直被看作轻声的词，在笔者以往的研究（王志洁 1995、1996 一引者）和目前的分析中一直有不同的看法。

- i. 单音节动词的叠字 如‘说说、谈谈、想想、看看’等中的第一个音节。
- ii. 跟在某些动词后面表示方位、趋向或结果的词素 如‘__上、__下、__里、__边、__面、__来、__去、__下去’

等等；

111. 由于语法关系而夹在两个动词之间的‘不’字和两个重叠动词之间的‘一’字如在‘出不来、看不起、吃不下’中和在‘说一说、想一想、看一看，中的情况。

这三类词素在我看来并不属于无调的一类，而只是由于在语句中长久处于不重读的地位而使其声调受到了掩盖。它们其实是有调的。这样说的证据是它们在三声连续变调中的表现。在第一类里，三声的单音节动词在重叠时并没有遵循上面第三类亲属名词叠字的格式。亲属名词的叠字因为已经失去了本调，所以不会引起第一个音节变成二声，叠字的调同所有三声音节加轻声的调型一样，是偏高的，如‘奶奶、姥姥、姐姐、嫂嫂，同‘椅子、斧头、走了、躺着、好吧，的调型是一样的。而下边这类单音节动词叠字的调型，却表现为后面词素的三声使前面的三声变成了二声，如‘想想、找找、走走、跑跑’，其中第二个音节的调在多数时候同三声的实现形式一样，是低的，往往被称为‘半三声’。下面第二类中的方位和结果趋向词也是一样，凡是三声的都会引起前面的三声词素变成二声，如‘水里、火里、写好、讲好，。尽管一、二、四声的同类词素在轻读里同其他轻声词的表现几乎完全相同，但仅此几个引发变调的三声词素就足以将下面所列的前两类与上面所列的三类区分开。也许有人会说像‘走走、跑跑’和‘水里、火里’这类词语的调型仍然应该算是轻声，是连读变调以后再变轻声，就像‘小姐、想法、打手’这类字典上早已标定、人们早已公认的轻声词一样。我们说这个共识并非是没有争议的，从80年代初陈重瑜（Chen 1984）提出不同看法直至笔者在此基础上的跟进研究（王志洁 1995、1996），我认为问题至今并没有解决，仍有继续探讨的必要。

最后剩下我所提出的第三类不应属于轻声的词素，即夹在两

个动词之间的‘不’和两个重叠动词之间的‘一’字。说这两个词是带调的，是根据它们在所谓‘一、不变调’中的表现。往往当它们在语句中读得很快时，听起来同轻声音节差不多，但稍微读慢一点时就可以发现，它们其实还在按照‘一、不变调’的规律变调，如在‘对不起’和‘对不住’里在‘听不懂’和‘听不见’里两个‘不’的调是不同的，前面的‘不’调往下降，保留着原来四声的痕迹，而后面的‘不’听起来是向上升的调因为后邻的四声音节使这两个‘不’变成了二声。在‘说一说’和‘试一试’里，‘听一听’和‘看一看’也都是一样。”

纯属词汇现象的轻声词 王志洁认为：“主要指的是像‘朋友、豆腐、月亮、钥匙’这样的一般由两个实词素所构成的轻声词，当然也不排除像‘萝卜、葫芦、葡萄’这类双音节的词素。这类轻声词成词的过程比较复杂，不容易概括成一律的方法，但有一点得到了相当普遍的观察和承认，即许多这样的轻声词都是在词化的过程中由带调词而逐步发展为轻声词的，这个过程也就是第二个词素‘失调’的过程。”关于纯属词汇现象的轻声词 他认为也有三种情况，一类和上面“子、头”等一样，是“无本调”的。“我这里特别指的是两个不易辨认的成员即‘耳朵’的‘朵’和‘马虎’的‘虎’。以往的语音研究几乎总是以这两个词素为例来对比‘打手’的‘手’和‘想法’的‘法’证明三声后的轻声有两种不同的调型。……‘耳朵’的‘朵’和‘马虎’的‘马’根本就是同‘子头’一样的轻声词缀，‘朵’字和‘虎’字是任意采用的两个不透明的文字符号。但由于这两个字符是实词素的符号，所以掩盖了它们作为词缀的真正身份和性质。其实 如果不写成‘耳朵’和‘马虎’完全可以写作‘耳头’和‘马乎’。所以这两个词素根本就是属于前面所说的‘无本调’而不是‘失本调’的类型。……这两个轻声词素在词库的底层形式里就是以无调的形式储存的，因而从来都无调可变。另外，如果像‘萝卜、葫

芦’这类双音节的单词素里有字符本调为三三声的(目前我还没找到这样的例子)也应该当作无本调处理。第二类是‘晌午、找补、打点’等是‘失本调’的轻声词。第三类通常两读的‘打手、想法、裹腿’等,他认为应看作是有调的。因为“就只拿‘打手、想法、裹腿’这三个例词逐个分析一下我们能否真正说出‘打手’同标为全调的‘打扫、打扰、水手、里手’有多少区别吗。能否在‘想法’和‘写法、打法、手法、摆法’以及‘裹腿’和‘火腿、小腿’等之间找到质的不同吗?恐怕很困难,但是‘晌午、找补、打点’这几个词不同。它们在讲普通话的人,特别是北京人和其他北方人的心目中,早已同前词素是二声的轻声词声调等同起来了,虽然有的人发音和判断都不体现这几个词同‘打手’等词的区别,倾向于将两类看成一类,但也有许多人的判断认为这几个词的调型更接近‘馒头、绳子、狐狸、便宜’等等。这种比较说明,‘晌午、找补、打点’这几个词似乎是更稳定的轻声词,如果说它们是三声变调后的双音节词失调的结果,可能更会让人信服。所以本文建议仅仅将这后一种看成是以失调方式形成的轻声词,而把前一种同上节里讨论的单音节动词叠字和方位一类助词放在一起,仍然作为左重的三三带调词看待,等它们演变到像‘晌午、找补、打点’这一类的调型时再作为轻声词也不迟。”^①

无论是陈重瑜的“轻声轻音说”,还是王志洁的“轻声词的有声调无声调说”,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即不顾形式,可以称为非形式论,正好与上述的形式论对立。因为形式论是从现实语言形式出发的,而且是使用实验和听辨手段确认的;非形式论也可以称为“倒推论”,即从上上组合的轻声词前音节的不同变调,推出后

王志洁:《词汇变调、词法变调和音系变调》,《共性与个性》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1999年。

音节的轻读是“轻音”或“带声调”，并不举证现实语言中这两种不同的轻读，有没有形式的差别，从而将轻声分为两个系统。“倒推论”是一种典型的循环论：前字变调与后字轻读或有无声调是互为因果的。因为前字变为阳平，所以后字是轻音或带声调，因为前字不变调读原调上声，所以后字是轻声或不带（或失去）声调。反过来，因为后字是轻声或不带声调，所以前字读原调上声，因为后字是轻音或带声调的，所以前字读阳平。随便去掉哪一个前提就都证明不了：前字读阳平和原调上声的，后字都是轻读；后字轻读的，前字却分为阳平和上声。王志洁对所谓的第三类轻声词判定为“由于在语句中长久处于不重读的地位而使其声调受到了掩盖。它们其实是有调的”。这就匪夷所思，被掩盖了的声调是不是还存在？其实有的调是什么调，与一般字调有什么区别？与他所认为的轻声词和所谓失本调的轻声的读音又有什么区别？关键在于这种观点只是一种虚妄的假设，没有事实作前提。如果没有实质上的形式差别，人们如何去感知呢？如何去联想和类推呢？如果确实有形式差别，就要以实验和社会调查的听辨材料举证。

其实，上上轻声词的不规则变调现象在语言中是一种常见现象。使用轻读和变调的时间差来解释是一种比较简单的办法。但王志洁不承认这种解释，他说：“也许有人会说像‘走走、跑跑’和‘水里、火里’这类词语的调型仍然应该算是轻声，是连读变调以后再变轻声，就像‘小姐、想法、打手’这类字典上早已标定、人们早已公认的轻声词一样。我们说这个共识并非是没有争议的，从80年代初陈重瑜（Chen 1984）提出不同看法直至笔者在此基础上的跟进研究（王志洁 1995、1996），我认为问题至今并没有解决，仍有继续探讨的必要。”他只说“这个共识并非是没有争议的”也没有举证，而且他引述的陈重瑜的文章同样是不举证的，

这就不能不让人感到有武断之嫌。没有事实为依据的假设，或者说没有事实作为前提的推论，不能令人信服。

将轻声分为两类的，还有徐世荣，他在《普通话语音讲话。第十讲轻重音》中说：

“北京语音音节的强度可以分为四等：重音，中音，次轻音，最轻音。例如：

图章，安静，木头，萝卜①④。

火车，参观，老头子，炊事员，

看不见，乱七八糟。

其中的‘次轻音’和‘最轻音’如果为了教学方便可以合并为一类‘轻音’。但是实际上还是有些不同的，最轻音十分短、弱。”

徐世荣的两类与上述陈、王的两类不同，属于一个系统的两种不同的轻声，但他的轻重系统是四等分的，与上述所介绍的形式论和非形式论两等分的系统都不一样，应该说是一种新的轻重系统。问题是：首先，他将节奏的轻声和辨义的功能性轻声混为一谈，所谓的“重音”和“中音”是节奏问题，也是我们上述的“腔调”，任何语言都有这种不同轻重的腔调，他所谓的“次轻音”和“最轻音”，即把一般的轻声二等分，没有事实根据，因为经过实验和听辨，这两类轻音，没有形式的差别。他说“如果为了教学方便可以合并为一类‘轻音’。但是实际上还是有些不同的。”可见，第一，这种差别非功能性差别，否则是不能为了“方便”随便合并的；第二，他所谓“有些不同”和“最轻音十分短、弱”，并没有进行实验或调查听辨材料的举证，通过我们的实验和调查，也通过权威的辞书来看，这种差别是不存在的，他的感觉不能不说是一种个人的主观感知。

徐世荣：《普通话语音讲话·第十讲轻重音》，《文字改革》，1957年第10期。